

## 【學測貼心話】114 學年度學測考生服務與注意事項說明

114 學年度學測將於 1 月 18 日（六）至 1 月 20 日（一）舉行，首先祝福同學們

**下筆如神、心想事成**。另有以下說明與提醒敬請參閱~~

### ★關於考生服務

家長會於本校考生人數較集中的考場（市立大同、北一女、板橋高中、錦和高中、丹鳳高中）設立服務站，歡迎視需要運用。**完成餐盒訂購並已繳費者**請當天於下列地點領取：

考場	市立 大同高中	北一女	板橋高中	錦和 高中	丹鳳 高中
考生服務站	活動中心	至善樓 201 教室	莊敬堂	樂活館 2 樓	瀚海樓 6 樓 體育館
餐盒領取處	行政大樓 川堂	至善樓 3 樓 鄰近電梯處	莊敬堂	樂活館 2 樓	瀚海樓 6 樓 體育館

### ★考試日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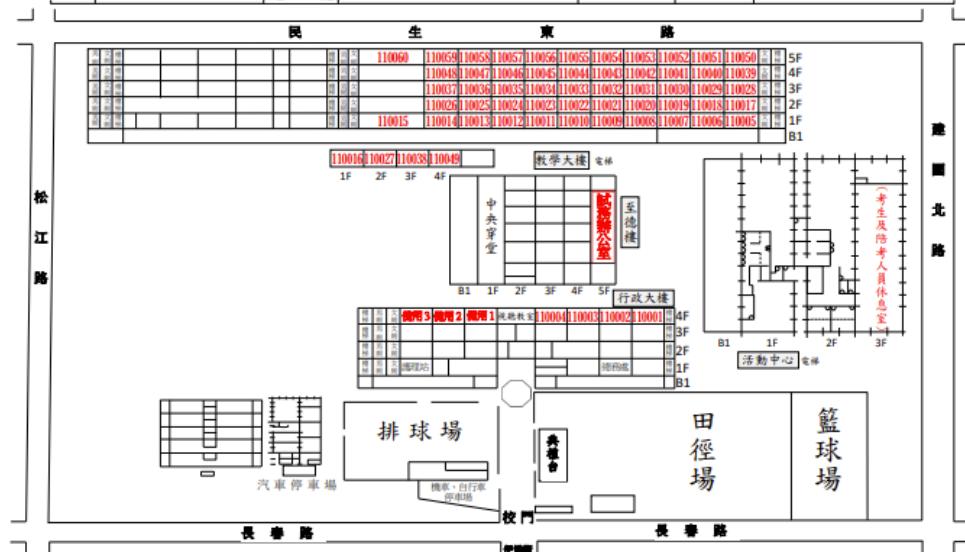
日期 時間	1 月 18 日 (星期六)		1 月 19 日 (星期日)		1 月 20 日 (星期一)		備註
上午	09:1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09:20   11:00	數學 A   11:00	09:20   11:00	英文   11:00
	09:20   11:00	數學 A   11:00					09:40 截止入場 10:20 始可離場
下午	12:4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12:50   02:40	自然   02:20	12:50   02:40	國文(一) 國綜   社會
	12:50   02:40	自然   02:20					01:10 截止入場 01:50 始可離場
	03:1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03:20   04:50	國文(二) 國寫   --	03:20   04:50	社會   --
	--	國文(二) 國寫   --					03:40 截止入場 04:20 始可離場

★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配置圖([取自大考中心](#))，更多資料歡迎瀏覽大考中心網站

**市立大同高中(本校考生人數 339)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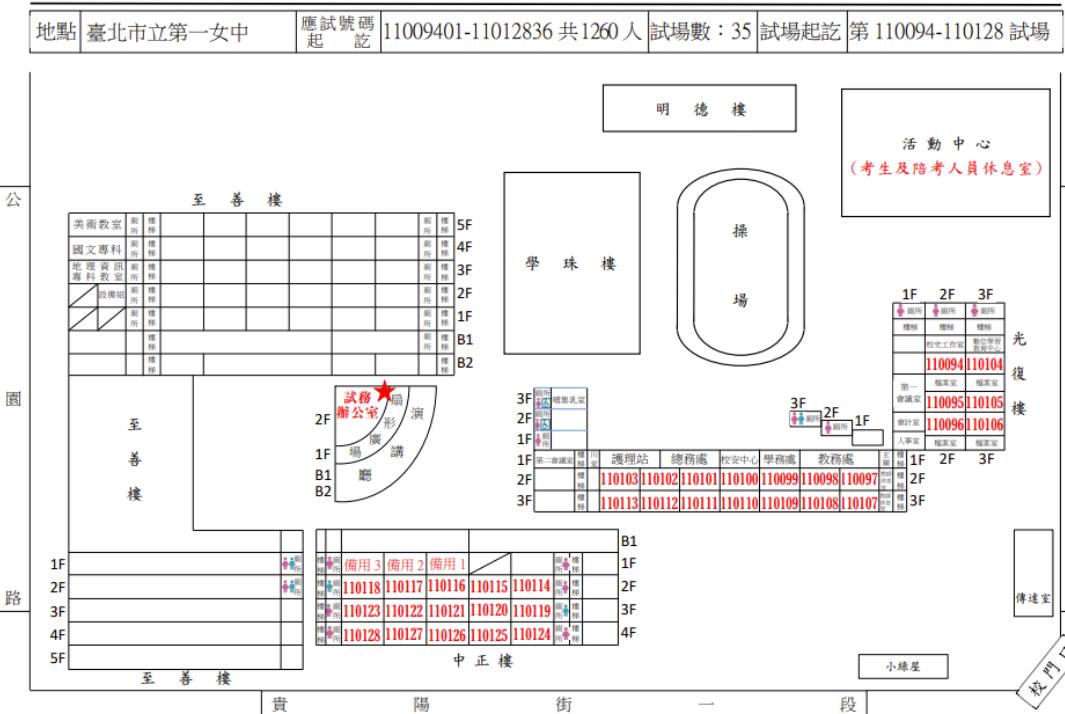
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 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臺北一考區第一分區「大同高中」試場平面圖

地點	臺北市立大同高中	應試號碼起迄	11000101-11006036 共2160 人	試場數	60	試場起迄	第 110001-110060 試場
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

## 北一女(本校考生人數 315)

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 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臺北一考區第三分區「北一女中」試場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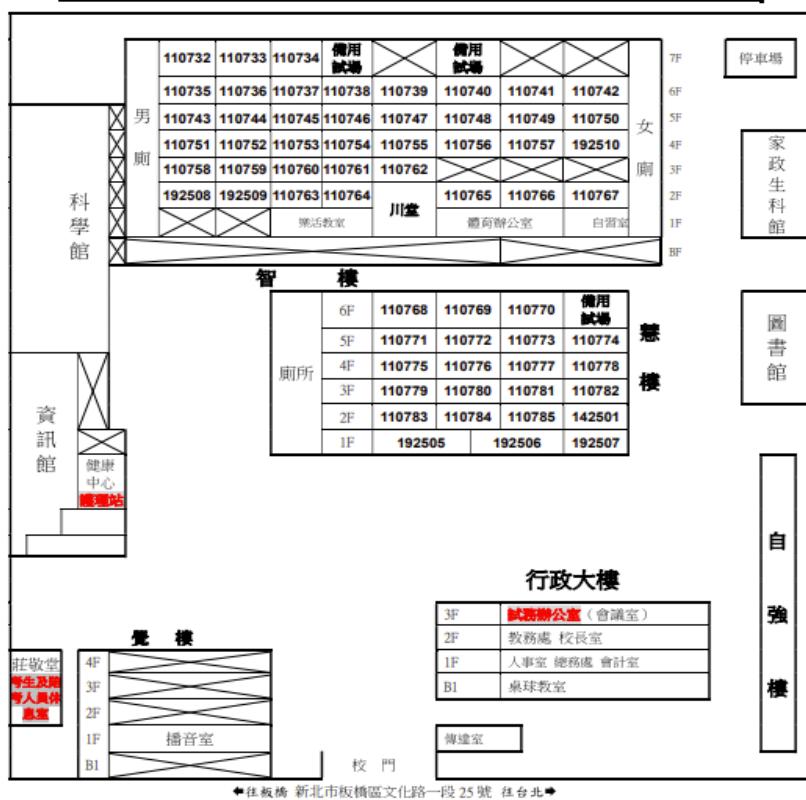


## 板橋高中(本校考生人數 4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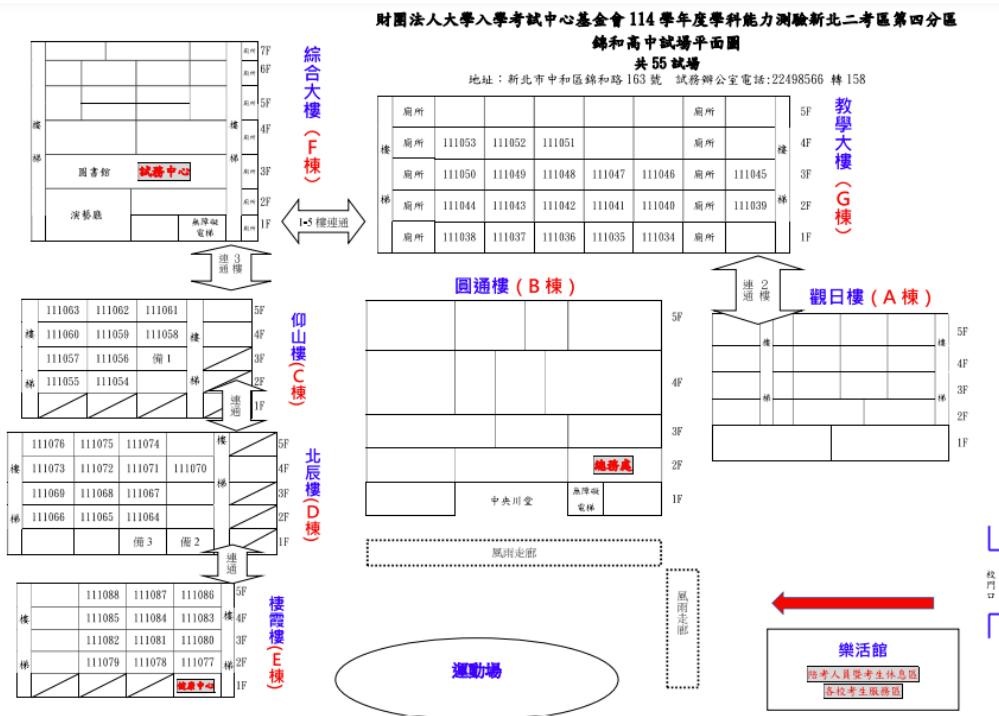
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 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新北一考區第三分區

【板橋高中】試場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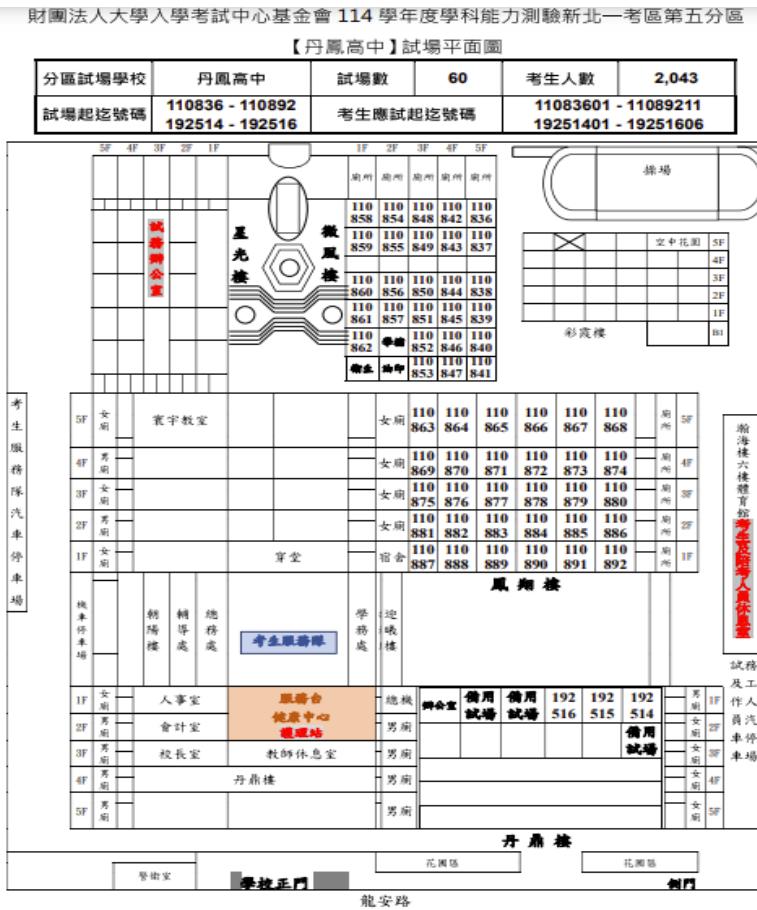
分區試場學校	板橋高中	試場數	61	考生人數	1,956
試場起訖號碼	110732 - 110785 142501 192505 - 192510	考生應試起訖號碼		11073201 - 11078511 14250101 - 14250107 19250501 - 19251010	



## 錦和高中(本校考生人數 31)



## 丹鳳高中(本校考生人數 28)



試務辦公室電話：2908-9627 分機 188

★關於應試：試場查看開放時間為1月17日（五）下午2時至4時，大考中心提醒事項：

類別	檢查事項	✓ 檢查
考前準備	■ 確認已準備好考試簡章規定之應試有效證件正本（國民身分證、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、汽機車駕駛執照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、護照或居留證等）。考試當日務必攜帶其中一種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仔細閱讀考試簡章之「試場規則」及「違規處理辦法」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注意身體保健及安全，儘量不要出入公共場所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查詢應試號碼與考試地點： 114年1月6日（一）公布 【至大考中心網站 ( <a href="https://www.ceec.edu.tw">https://www.ceec.edu.tw</a> ) 「學科能力測驗試務專區」查詢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考試前一天【114年1月17日(五)】下午2時至4時查看試場及座位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熟悉前往考（分）區試場的大眾運輸工具及路線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確認有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檢查文具：黑色 2B 軟心鉛筆、黑色墨水的原子筆、橡皮擦、修正帶（液）、直尺、三角板、量角器、圓規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如有攜帶鐘錶（如：手錶、小型時鐘）不可有計算、記憶、通訊、傳輸、拍攝、錄影等功能，且不得發出任何聲響或閃光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檢查應試有效證件正本、文具是否帶在身上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考試當日 出門前	■ 確認鐘錶之鬧鈴功能均已關閉，取下穿戴式裝置（如：智慧型眼鏡類、智慧型手錶類、智慧型手環類、智慧型佛珠、耳機類），放置臨時置物區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行動電話放在臨時置物區時，須完全關機（含關閉鬧鈴、震動、提示音等所有功能，開啟飛航模式或設定為靜音均不算是完全關機）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預備鈴響進試場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作答時 注意事項	■ 除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及應試物品外，其他所有物品均放置於臨時置物區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就座後，應先確認座位標示單上之姓名、應試號碼及報考科目正確無誤，如有錯誤，應於考試開始鈴響前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預備鈴響後，只能以目視方式核對答題卷之應試號碼、姓名與座位標示單一致，均正確無誤。至 考試開始鈴響前，不得翻閱試題本、答題卷，並不得簽名、書寫、劃記、作答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考試時不得飲食（水）、抽菸、嚼食口香糖等，或未經申請逕行飲水服用藥物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考試開始鈴響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1. 檢查試題本與答題卷，如有發現錯誤、缺漏、印刷不清等影響作答情形，立即舉手向監試人員反映。 2. 確認答題卷正面之應試號碼與姓名是否正確；並核對其與座位標示單上的應試號碼與姓名是否相符。 3. 於答題卷之「確認後考生簽名」欄以正楷簽全名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保持答題卷之清潔與完整，不得竄改應試號碼、條碼或姓名；不得污損、塗改或破壞條碼或掃描辨識用之定位點記號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劇記要「粗」、「黑」、「清晰」，且須「方格劃滿」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，應即停止作答動作（合作答、擦拭、加黑劃記、增補文字或標點符號、簽名等行為），雙手離開桌面，靜候監試人員處理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■ 務必確認報名「聯絡電話」填寫的行動電話號碼，可接收企業發送簡訊，以利收到試務相關簡訊通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小叮嚀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### 11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

# 考生5大應考提醒

要注意唷!

**Point! 一定要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**

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6條，扣減其該節成績1級分

※學生證不屬於應試有效證件

**Point! 行動電話完全關機**

○含關閉鬧鈴、震動、提示音等所有功能

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8條第3項第2款，扣減其該節成績3級分

※開啟飛航模式或設定為靜音，均不算是完全關機

**Point!** 行動電話及穿戴式裝置禁止攜帶入座

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8條，視情節處置

行動電話 智慧型手環類 耳機類  
智慧型手錶類 智慧型眼鏡類

※助聽器或應試輔具經申請且審查通過使用不在此限

**Point!** 考試開始鈴響起 答題卷簽全名注意事項

提前簽名者，依違規處理辦法第7條第3項，扣減其該節成績2級分

未簽名者，依違規處理辦法第14條，扣減其該節成績1級分

10117801 10117801  
姓名：葉學群  
准考證號：  
監試人：  
備註：  
以正楷簽全名↑

為避免違規，考前請務必詳閱114學年度考試簡章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喔！

**Point!**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 應立即停止作答動作

- 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17條，視情節處置
-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未停止作答動作，扣減其該節成績1級分。
- 經監試人員制止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，依下列方式分別處置：
  - 制止1次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，扣減其該節成績2級分。
  - 制止2次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，扣減其該節成績3級分。
  - 制止3次以上仍繼續作答動作，或其他情節重大者，監試人員得逕收取題卷，並加重扣分或該節不予計分。

**考生試務宣導**

掃描QRcode瀏覽更多考試資訊

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

~~輔導室祝福大家~~